

2022 年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承担辖区范围内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工作。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以自身名义负责辖区生态环境执法工作，依法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承担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维稳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宣传教育活动。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环境管理科、执法科，主要是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15人；离休0人；退休0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5辆。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夯实“模范机关”建设，以党建引领工作。深入开展“为

群众办实事”，不断夯实“模范机关”建设；

2. 推动环境治理体系现代化，促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进“智慧环保”平台应用，建立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的动态监测监管系统。完成全国首个地标海洋碳汇核算指南的编制；

3. 推进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对照督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全面排查污染防治存在的短板漏洞，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4. 开展新区典型区域和重点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调查，编制和发布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案例成果。探索具有大鹏特色的生物多样性监测及预警、建设项目对生物多样性影响评估方法。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部门预算收入 4,45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729 万元，增长 20%。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4,45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729 万元，增长 20%。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115 万元；二是增加区财政资金项目预算 524 万元；三是增加一般项目支出 82 万元；四是增加机构公用支出 8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预算 4,45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615 万元、公用支出 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 万元、项目支出 3,74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6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单位医疗缴费等。

（二）公用支出 82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电费、水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 万元，主要包括：计划生育奖、独生子女费。

（四）项目支出 3,747 万元，具体包括：

1. 区财政安排项目预算 524 万元，主要包括：生态保护工作补助 524 万元，用于生态保护工作业务补助、生态保护项目研究经费、动态监测系统运维费等项目。

2. 生态环境管理预算 3,223 万元，主要包括：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1,2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大气质量提升、土壤环境保护和质量提升、生态文明建设考核、污染减排和环境统计、环评技术审查以及环保宣传教育等工作；执法监督工作 1,628 万元，主要用于履行辖区水、海洋、噪声、恶臭、固体废物、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开展辖区生态环境执法工作，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维稳、舆情监控等工作；一般行政管理 390 万元，用于一般性项目管理活动。本项目预算较 2021 年增加 207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新增

大鹏新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技术服务、大鹏新区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大鹏新区试点工业园区环境规范化管理等项目。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1,98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1,985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20.4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与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4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

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2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无相关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20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20万元，主要是我局车辆数共5辆，主要用于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核查、大气污染防治检查、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检查、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治污保洁工程重点项目现场督查等工作。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市局送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年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3,747万元，设置并编报2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

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区财政安排项目（大鹏管理局）	524	用于开展大鹏区生态环境管理及污染防治相关工作。
生态环境管理（大鹏管理局）	3,223	主要包括督查考核项目、污染防治项目、环评许可项目、生物多样性项目及入海排口巡查技术服务项目，大鹏新区污染源在线监测监管服务、大鹏新区工业污染源企业工况监控服务、大鹏新区环境执法协管支持服务、大鹏新区环境安全综合服务、法律顾问服务、应急物资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队伍服务、大鹏新区工地智能管控服务等。

备注：无涉密项目。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

款预算 8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8 万元，增长 11%。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共有车辆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双碳：即碳达峰与碳中和的简称。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93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
三、单位资金	524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
1. 事业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行政单位医疗	2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节能环保支出	4,194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149
5. 其他收入	524	行政运行	447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6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05
		环境监测与监察	56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6
		自然生态保护	362
		生态保护	362
		污染减排	1,628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62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0
		住房改革支出	170
		住房公积金	65
		购房补贴	105
本年收入合计	4,455	本年支出合计	4,45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4,455	支出总计	4,45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4,455	708	3,747	1,985	1,985	1,98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93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行政单位医疗	20
		三、节能环保支出	3,670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42
		行政运行	44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0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05
		污染减排	1,628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62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住房改革支出	170
		住房公积金	65
		购房补贴	105
本年收入合计	3,931	本年支出合计	3,931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931	支出总计	3,93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3,931	708	3,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	71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	71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	47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	2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	2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	2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	2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70	447	3,22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42	447	1,595
	2110101	行政运行	447	447	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0	0	39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05	0	1,205
	21111	污染减排	1,628	0	1,628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628	0	1,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	17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0	17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	65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	105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2021 年	20	0	0.45	20	0	20
	2022 年	20	0	0.45	20	0	2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708	708	0
	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主要用于党建经费、劳务派遣人员经费、内控建设、档案管理等支出	390	390	0
	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主要用于大鹏新区东西涌区域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大鹏新区道路及工地扬尘污染治理服务、大鹏新区大气环境巡查技术支持服务（2022 年）等项目	1,205	1,205	0
	环境监督执法工作	主要用于 2022 年大鹏新区环境执法协管支持服务、2022 年大鹏新区工业污染源企业工况监控服务、2022 年法律顾问服务等项目	1,628	1,628	0
	生态保护工作业务补助	主要用于办公场所水电费、物业管理费	106	106	0
	生态保护项目研究经费	主要用于生态保护项目研究经费	362	362	0
	大鹏新区生态环境动态监测系统维护费用	主要用于大鹏新区生态环境动态监测系统运维费尾款	56	56	0
	金额合计		4,455	4,455	0

年度总体目标	<p>1、落实环境监管责任，提高环境执法监管的工作效率，实现环境监管工作的规范性。</p> <p>2、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排污许可核发登记中加强执法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完成辖区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和已核发排污许可证证后监管工作。</p> <p>3、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16〕111号）以及《深圳市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固体废物环境问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暨省级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深办字〔2020〕5号）的要求，参考《深圳市加强基层环境监管建立环保协管员队伍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结合污染防治攻坚战要求，充实基层执法力量，加快构建高效生态环境监管体系，推动新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 <p>4、按《深圳市污染源在线监测监控系统管理办法》，强化污染源企业在线监测设备的有效监管，确保在线监测设备规范运行。</p> <p>5. 从生态文明建设、土壤环境治理、大气环境治理、水环境治理、固体污染防治、环评技术审查等方面开展各项工作，旨在加大力度、加快治理、加紧攻坚，集中力量解决大鹏新区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不断强大鹏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为“美丽大鹏”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助力实现深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总体目标。</p> <p>6.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办法》《深圳市土壤环境保护和质量提升工作方案》，按照《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和《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工作程序》，市生态环境局各管理局需强化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监管，建立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监管机制。</p> <p>7. 提升单位内部财务管理水平，控制单位内部财务管理风险，提高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工作效率，确保按时按质的完成单位内部财务工作。</p> <p>8. 档案整理、分类、扫描、数字化录入等。</p> <p>9. 提升单位财务信息质量，约束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工作，提升财务管理工作水平。通过对单位的工作内容与方式加以监督管理，实现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化和制度化的目标，从而促进内部控制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有效落实，使单位能够在法律法规的约束下开展各项工作，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避免出现因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的经济损失。</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出具大鹏新区 2022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实施方案的数量	≥1 份
出具大鹏新区 2022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方案的数量			≥1 份	
开展突发环境应急演练次数			1 次	

			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危险废物规范化处理处置的数量	≥35 家	
		质量		项目服务人员到位保障率	≥100%
				出具大鹏新区生态文明及六五宣传报告合格率	100%
				环境信访案件完成度	≥90%
				项目服务人员到位保障率	100%
		时效		活动/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信访案件处理时效	在 60 日内办结
		成本		成本节约率	≥0.5%
				大鹏新区污染源在线监测监管服务项目	≤99 万元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各类媒体报道次数	≥1 次	
			市民对环境保护的意识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				
	生态效益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人员满意度	≥90%	
公众生态意识及环境提升满意度			满意		
其他满意度					